

中華民國 108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棒球

技術手冊

教育部 107 年 9 月 10 日臺教授體字第 1070031385 號函核定

壹、協辦運動組織

中華民國棒球協會

理事長：辜仲諒

秘書長：林宗成

電話：02-2747-1877

傳真：02-2747-1007

會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民大道 6 段 288 號 9 樓之 3

貳、競賽資訊

一、比賽日期：民國 108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日）至 3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

（一）少年男子組於金龍球場（401 臺中市東區德興一街 390-14 號）。

（二）青少年男子組：萬壽球場（403 臺中市西區向上路一段 577 號）。

（三）公開男子組：洲際棒球場（406 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三段 835 號）。

三、比賽分組：少年男子組、青少年男子組、公開男子組。

四、戶籍規定：依據競賽規程總則第七條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年齡規定

（一）少年男子組：限民國 95 年 9 月 1 日至 97 年 8 月 31 日出生者。

（二）青少年男子組：限民國 92 年 9 月 1 日至 95 年 8 月 31 日出生者。

（三）公開男子組：限民國 92 年 8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。

六、註冊人數

（一）每單位各組限註冊 1 隊。

（二）每隊職隊員

1. 少年男子組：職員 4 名（含領隊 1 名、教練 2 名、管理 1 名），球員最多 18 名。（※惟考量少年男子組組隊不易，開放女子登記為球員，年齡同少年男子組規定）。

2. 青少年男子組：職員 4 名（含領隊 1 名、教練 2 名、管理 1 名），球員最多 18 名。

3. 公開男子組：職員 4 名（含領隊 1 名、教練 2 名、管理 1 名），球員最多 20 名。

七、比賽制度

（一）賽制：視註冊球隊多寡編排。

（二）不論採循環賽或淘汰賽，每場比賽均需分出勝負，當球賽最後一

局平分時或循環賽積分相同時，採突破僵局制。

- (三) 少年男子組採 6 局制，青少年男子組及公開男子組採 7 局制。若兩隊得分比數，4 局相差 10 分，5 局(含)以上相差 7 分時，即截止比賽。因雨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比賽滿 3 局以上，即裁定比賽。

八、比賽規則

- (一) 少年、青少年男子組：採用中華民國學生棒球聯盟最新規則。
- (二) 公開男子組：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審定之最新國際棒球規則，如規則解釋有爭議，以英文版為準。若規則無明文，則以審判委員會之決議為最終判決。
- (三) 場地規則：開賽前 30 分鐘宣告。

九、職隊員服裝及裝備

- (一) 全隊應穿著款式相同之球衣、球褲及球帽；球衣胸前應有註冊參賽之單位名稱、背後應有背號，背號之每一數字至少 15 公分高度，不得臨時手寫或浮貼。
- (二) 教練、壘指導員亦應穿著同款式之球衣、球褲及球帽方得下場執行職務。
- (三) 少年組為軟式棒球（鋁棒）、青少年組為硬式棒球（鋁棒）、公開組為硬式棒球（木棒）。
- (四) 比賽用球
1. 少年男子組：採用中華學生棒球運動聯盟（SBF）認可之日本製內外牌橡膠【J 號】球。
 2. 青少年男子組：本次賽事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（CTBA）比賽指定用球華櫻 BB960。
 3. 公開男子組：本次賽事採用中華民國棒球協會（CTBA）比賽指定用球華櫻 BB980。
- (五) 比賽球棒
1. 少年男子組：依據世界棒壘總會（WBSC）或中華民國學生棒球運動聯盟認定公佈之製造公司、廠牌之金屬球棒。
 2. 青少年男子組：依據世界棒壘總會（WBSC）或中華民國棒球協會（CTBA）認定公佈之製造公司、廠牌之金屬球棒。
 3. 公開男子組：採用世界棒壘總會（WCBF）或中華民國棒球協會（CTBA）認證之比賽用木棒（以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官方網站公告為準）。

十、技術會議：訂於 108 年 3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3 時，於臺中市豐原國中表演藝術廳（420 臺中市豐原區三豐路一段 321 號）舉行。

十一、裁判會議：訂於 108 年 3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，於臺中市豐

原國中表演藝術廳（420 臺中市豐原區三豐路一段 321 號）舉行。

- 十二、參賽限制：現役職業棒球選手不得報名參賽。
- 十三、獎勵：依競賽規程總則第十二條規定辦理。
- 十四、申訴：依競賽規程總則第十三條規定辦理。
- 十五、爭議處理：依競賽規程總則第十四條規定辦理。
- 十六、罰則：依競賽規程總則第十五條規定辦理。

